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

泽乡振中心发〔2025〕29号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支付 2025 年大东沟镇常庄村屋顶式光伏发电项目资金的通知

大东沟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，结合 2025 年常庄村申报的屋顶式光伏发电项目，该项目总投资 1070530.26 元，中标价 990497.95 元，项目已完工。此次支付项目资金 792300 元至中标企业，支付金额达到中标价的 80%。请你镇监督建设单位落实好项目资金管理、确权及后期管护工作。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

2025 年 4 月 24 日

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

2025 年 4 月 24 日印发
